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屯門建群街3號永發工業大廈3樓D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不論有否修訂)通過以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卓科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與Sure Strategy Limited(「**Sure Strategy**」)、Merlotte Enterprise Limited(「**Merlotte Enterprise**」)及Victory City Investments Limited作為賣方(統稱「賣方」)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之股份銷售協議(定義見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並隨附的召開本次大會之通告(本決議案構成其一部分))據此，賣方須依照其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現金代價總額258,560,000港元向買方出售合共320,000,000股福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福源」)股份)及根據股份銷售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為使股份銷售協議及據其擬進行的交易有效而以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方式作出及採取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一切行動、步驟、行為及事項以及簽署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所有文件。」

2. 「**動議**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福源作為賣方就收購Ford Glory Holdings Limited(「**FG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與Sure Strategy作為買方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之收購協議(定義見通函)(據此,福源須依照其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現金代價總額270,000,000港元向Sure Strategy出售FG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根據或為收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及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為使收購協議及據其擬進行的交易有效而以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方式作出及採取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一切行動、步驟、行為及事項以及簽署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可取或適當的所有文件。」
3. 「**動議**謹此批准擔保並(定義見通函)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為本公司及作為本公司代表為使根據該等擔保擬進行的本公司建議向福源國際有限公司及/或盈高(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提供財務援助以及與該等擔保有關或相關的所有其他事項有效而作出彼等認為可能屬必要、可取或得當的一切進一步行動及事項以及親筆或經加蓋印鑑簽署彼等認為可能屬必要、可取或得當的所有文件。」

承董事會命
冠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銘洪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屯門
建群街3號
永發工業大廈
3樓D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投票。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均有權委派多於一名代表為其代表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本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有關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4. 倘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就有關股份於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出席上述大會，則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會按照有關聯名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所示之次序釐定。
5. 本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致股東之通函內。
6. 上述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7.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銘洪先生、陳天堆先生、李源超先生及蔡連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嘉翰先生、熊敬柳先生及郭思治先生。

* 僅供識別